

博野县泰宇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900 万平方米玻纤网格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1 月 8 日，博野县泰宇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900 万平方米玻纤网格布项目根据博野县泰宇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900 万平方米玻纤网格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博野县程委镇解村村东 495 米，中心坐标为北纬：38°24'10.04"，东经：115°35'41.69"。项目共占地 1933m²，总建筑面积为 1000m²。项目实际购置安装涂覆机等主要生产设备及辅助生产设备 17 台（套）。项目建成后年产 900 万平方米玻纤网格布。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18 年 1 月委托河北晶淼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8 年 7 月 19 日博野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博野县泰宇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900 万平方米玻纤网格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博环表[2018]第 90 号）。

项目于 2018 年 6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0 月竣工，2018 年 10 月开始设备调试运行。企业尚未申领排污许可证，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10 万元，环保投资 8 万元，占总投资 7.3%。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针对《博野县泰宇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900 万平方米玻纤网格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相关环保设施落实情况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工程变更主要内容为：项目建设过程中，丙烯酸树脂乳液入场后直接存于专用桶内，无废桶产生。

综上可知，本次工程选址未发生变化，环境保护目标未发生变化，未增加产能，工艺未发生变化，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程立广 刘娜 刘志刚
王二吉 裴恩恩 李娜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水量较小，水质简单，全部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二) 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涂胶、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非甲烷总烃，涂胶工序上方集气罩+密闭式烘干箱+光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及风机等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进行降噪。

(四)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修边过程产生的下脚料、职工生活垃圾。其中下脚料全部外售；生活垃圾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果

1. 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涂胶、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非甲烷总烃，涂胶工序上方集气罩+密闭式烘干箱+光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经监测，各污染浓度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干燥炉窑、表2新建炉窑标准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其他行业标准限值要求。

2.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水量较小，水质简单，全部用于厂区泼洒抑尘。防渗旱厕已建设完成，定期清掏，外运沤肥。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及风机等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进行降噪。

程立军 刘海丽 吴学军
王洁 裴恩恩 李娜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修边过程产生的下脚料、职工生活垃圾、胶粒。其中下脚料全部外售；胶粒回收利用；生活垃圾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固体废物处理效率 100%。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项目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水量较小，水质简单，全部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沤肥。

2. 废气

项目涂胶、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非甲烷总烃废气经处理后，各污染浓度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 1 干燥炉窑、表 2 新建炉窑标准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其他行业标准限值要求。

3. 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最大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修边过程产生的下脚料、职工生活垃圾、胶粒。其中下脚料全部外售；胶粒回收利用；生活垃圾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COD0t/a、TN0t/a、TP0t/a、NH₃-N0t/a、SO₂0.040t/a、NO_x0.187t/a、VOC_s0.075t/a、颗粒物 0.015t/a。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满足验收技术规范要求。

程文广 刘丽丽 孙爱军
王二杰 裴恩恩 李娜

六、验收结论

博野县泰宇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900 万平方米玻纤网格布项目按照环保法律法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采取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企业未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强化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各项环保措施稳定、有效运行；加强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等环节的控制，确保无二次污染。

验收组长：程文广

刘朋朋 刘彦丁

王二生 裴思思 李娜

八、验收人员信息

博野县泰宇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900 万平方米玻纤网格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验收组	姓名	单 位	电 话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长	程文广	博野县泰宇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13032088757	厂长	程文广
组 员	专家				
		刘树刚	河北百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931875263	高工
	环评单位	孙彦军	河北中环环境评价有限公司	13931265618	高工
		王二生	河北晶淼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15613172355	工程师
	监测单位	李娜	河北同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0311-88868770	工程师
	编制单位	裴恩恩	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8346661090	工程师

博野县泰宇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8日